

ICS 25.010
J 01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2810—2016

再制造 机械产品拆解技术规范

Remanufacturing—Technological specifications of disassembly for
mechanical products

2016-08-29 发布

2017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绿色制造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337)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装备再制造技术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、中国重汽集团济南复强动力有限公司、上海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机生产力促进中心、合肥工业大学、机械产品再制造国家工程研究中心、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六四五六工厂、江苏徐州工程机械研究院、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、松原大多油田配套产业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徐滨士、张伟、周新远、史佩京、罗建明、刘欢、郑汉东、于鹤龙、李恩重、王文宇、桑凡、吴益文、奚道云、孙婷婷、刘渤海、朱胜、王海斗、梁秀兵、董世运、魏世丞、乔玉林、王秀腾、韩红兵、蹤雪梅、倪川皓、杨永利。

再制造 机械产品拆解技术规范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再制造机械产品拆解过程的一般要求、安全与环保要求、常用的再制造拆解方法和典型连接件的拆解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机械产品再制造拆解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234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

GB 18597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

GB 1859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、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

GB/T 28619 再制造 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8619 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4 拆解分类

按拆解损伤程度分为破坏性拆解、部分破坏性拆解和无损拆解。

5 一般要求

5.1 拆解前要求

5.1.1 对拆解对象进行登记,在醒目位置标识信息标签。

5.1.2 将拆解对象合理存放,避免存放不当造成产品锈蚀、变形等损伤。

5.1.3 应进行必要的清洗和初步检测,检查产品的密封和破损情况。

5.1.4 应查阅有关图样资料了解拆解对象的结构和装配关系,根据零部件连接形式和规格尺寸设计或选用合适的拆解方法和工具。

5.1.5 测量被拆零件间的装配间隙及其与有关部件的相对位置,并做出标记和记录。

5.1.6 对拆解人员应进行相应的技能培训。

5.1.7 对存在危险的拆解操作,应制定专用方案。

5.2 拆解过程要求

5.2.1 对能确保再制造产品使用性能的部件可不全部拆解,应进行必要的试验或诊断,保证无隐蔽缺陷。